
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函

地址：103024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2段
219號

承辦人：陳柏恩

電話：(02)2331-1817

傳真：(02)2388-2579

電子信箱：Chenbone0501@police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警刑經字第11230476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案影片QR CODE檔案1份 (28052161_1123047688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內政部警政署警察廣播電臺製作【阿昭署長賀中秋--
小心愛情詐騙】公益宣導影片，請協助推廣播放，請查照
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局112年9月14日北市警預字第11230834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鑑於詐騙為當前民眾最有感之社會治安問題，警察廣播電臺製播【阿昭署長賀中秋--小心愛情詐騙】公益宣導影片，請即日起至10月1日止，協助於各公共場域、捷運及客運車站等處；公、民營廣播電臺或有線電視臺等公益管道，常態性推廣播放，以加強打詐宣導成效。
- 三、有關反詐騙宣導託播影片內容，請逕至警察廣播電臺 Youtube頻道 (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Yj3SccTinQ0>) 分享使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同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山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安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松山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士林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北投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南港分局、臺北市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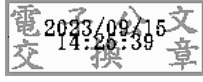
蘭州國中 1120915



OPAA1126006396

警察局內湖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一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二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文山第一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文山第二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通信隊除外)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

線